**赣州市瑞金生态环境局业务办理办事指南**

**一、服务内容：**排污许可证核发

**二、办事流程：**排污者登陆网址:permit.mee.gov.cn，注册用户，填报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→生态环境局审核→排污者领取排污许可证。

**三、申报材料**

1、排污许可证申请表

2、承诺书

**四、法律依据**

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四条 排污单位应当依法持有排污许可证，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。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而未取得的，不得排放污染物。

**五、办理期限**

**法定期限：**30个工作日

**承诺时限**： 7个工作日

**六、服务窗口**

**名称：**生态环境窗口

**地址：**江西省瑞金市行政审批局长征大道审批局一号楼2楼

**七、办理时间：**

周一至周五：上午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联系电话：0797－2531077